关于对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5】第 189 号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我部在年报审查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

1、2012年10月15日，同煤集团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安排做出承诺，但截至目前仍未履行承诺。请详细说明重组标的资产和公司过渡期损益审计情况，与该承诺相关的或有事项会计处理情况以及该承诺未履行是否构成大股东资金占用；年报审计机构及财务顾问同时核查并发表意见。  
 2、年报显示你公司向中电华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大同煤矿集团电力能源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借行为，拆出资金分别为0.35亿元、2亿元和0.2亿元，且中电华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仍未归还。请公司及相关中介结构就以下问题作出说明：  
 （1）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是否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判断依据；  
 （2）上市公司就上述资金拆借行为履行的决策程序；  
 （3）未将上述资金拆借情况纳入公司披露的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原因；  
 （4）年度审计机构及财务顾问就上述资金拆借行为是否违规、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发表的专项审核意见是否恰当、内控审计报告意见是否恰当发表专业意见。  
 3、请补充披露预付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4、你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报附注显示可抵扣亏损本期同比增加3.13亿元，请说明可抵抗亏损的增加依据。  
 5、你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报附注显示其他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期同比增加1.1亿元，但相应的公允价值变动并未在公司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相关科目中列示。请说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他公允价值变动的构成情况以及未在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列示的原因。  
 6、你公司对外担保余额15.4亿元。请逐笔详细说明担保方、被担保方、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关系、担保协议签署时间、董事会审议时间、股东大会审议时间、担保金额、被担保对象是否提供相应反担保以及对外担保披露时间等情况；财务顾问就上述情况的完整性、合规性发表意见。  
 7、公司存货构成中列示的工程施工项目本期增加1367万元，请说明该工程施工项目所属工程以及未结算原因。  
 8、公司固定资产年报附注显示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为700.75万元，但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期末账面价值无余额。请说明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固定资产未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核算的原因及依据。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2015年5月2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向市场公开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5年5月18日